

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
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机械水表采购）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GDYD260425）

招 标 人： 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六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1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25
第四篇 合同书文本格式	35
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46
附件：评审工作大纲	70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投标邀请书

项目概况

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机械水表采购）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进行网上报名（详见“六、其他补充事宜”），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7 月 9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GDYD260425

2. 项目名称：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机械水表采购）

3.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4. 招标预算金额（最高限价，人民币）：3,857,416.00 元

5. 招标需求：

5.1 标的名称：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机械水表采购）

5.2 数量：1 批

5.3 招标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详情请见第三篇《用户需求书》。投标人须对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5.4 其他：无

交货期：详见用户需求书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必须提供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必须提供以下 2 种证明材料之一：（1）投标人必须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2026 年新成立的则提供 2026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表；（2）同时提供 a. 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b. 《基本存款账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必须提供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的承诺书，格式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1《关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必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上述材料均须经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盖章确认】。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必须提供《守法经营声明书》，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2《守法经营声明书》”】。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投标人必须提供《守法经营声明书》，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2《守法经营声明书》”】。

7.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水表的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CPA 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8. 本项目只接受水表制造商（生产厂家）直接参与投标，不接受代理商、经销商或授权商参与投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必须提供水表制造商（生产厂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至少连续三个月，其中必须有 2026 年 5 月）】。

9.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与投标。

10.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发布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6 月 18 日至 2026 年 6 月 26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14: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投标人登录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进行投标人报名。

方式：网上报名（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售价：300.0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7 月 9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小阳山沐芙路扬成名门综合楼三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1）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之前，登录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 <http://www.gdydzb.com> 或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 进行网上注册（已注册请忽略，直接登录进行报名与购标操作），具体流程操作见网站 <http://www.gdydzb.com> “下载专区——投标人操作手册”或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 登录窗口下的“操作手册”。

（2）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在网上注册成功后方可报名与购买招标文件，购买方式：网上购买，主要操作过程如下：

①注册：在远东电子交易平台（<http://trade.gdydzb.com>）完成注册，详细可查看《投标人操作手册》。

②选择项目：登录后，在“所有项目”中，搜索到需要参与的项目，点击“投标”。

③报名参与：选择相应的标段/子包，提交报名登记资料（请**投标人凭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法人代表授权文件（格式自拟，需包含授权参与本项目报名的相关信息**扫描件，如有多个请全部压缩成一个文件再上传），提交后请等待审核。

④购买招标文件：在登记资料通过审核后，请在“标书购买”中选择相应的标段，通过网上支付方式完成支付并下载招标文件。

⑤标书款发票：申请开票后，电子发票下载地址会发给投标人所留的手机号码与邮箱。

⑥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不代表通过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

⑦有关网上注册、报名相关疑问，可致电代理机构。

七、公告发布媒体

1.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2.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3.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韶关市浈江区升平路 111 号

联系方式：0751-8885568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112 号 4301 房（部位：自编 04-1、05A-1 单元），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小阳山沐芙路扬成名门综合楼三楼（韶关分公司）

联系方式：0751-811511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雷佳（代理机构）

电话：0751-8115118

附件：招标文件

发布人：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6 年 6 月 18 日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资金。
2	合格的投标人	详见《第一篇投标邀请书》第二点“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关于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集中组织。
4	定义	1. 招标人：本项目的招标人是 <u>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u> ； 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 <u>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u> 。
5	招标文件的澄清	1.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答疑会； 2. 投标人异议期限：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 3. 招标人澄清或答疑期限：自异议受理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
6	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由自查表、经济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四部分组成，合编成一本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一式五份，其中，一份正本，四份副本； 2. 电子文件信封一份； 3. 电子文件一份（要求光盘或 U 盘介质，WORD 或 PDF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7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必须提供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必须提供以下 2 种证明材料之一：（1）投标人必须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2026 年新成立的则提供 2026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表；（2）同时提供 a. 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b. 《基本存款账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必须提供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的承诺书，格式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1《关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必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上述材料均须经社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保部门或税务部门盖章确认】。</p> <p>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必须提供《守法经营声明书》, 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投标文件格式“5-2《守法经营声明书》”】。</p>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投标人必须提供《守法经营声明书》, 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投标文件格式“5-2《守法经营声明书》”】。</p> <p>7.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水表的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CPA 证书) 复印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p> <p>8. 本项目只接受水表制造商 (生产厂家) 直接参与投标, 不接受代理商、经销商或授权商参与投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必须提供水表制造商 (生产厂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 (至少连续三个月, 其中必须有 2026 年 5 月)】。</p> <p>9.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与投标。</p> <p>10.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发布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p> <p>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8	投标保证金	<p>1. 投标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肆万元整 (¥40000.00 元)</p> <p>2. 投标保证金方式: 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或者法律规定的方式 (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3. 招标代理机构银行账户:</p> <p>收款人: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p> <p>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韶关碧桂园支行</p> <p>银行账号: 4471 1801 0400 03502</p> <p>缴款凭证备注: GDYD260425 保证金</p> <p>(1) 投标人交纳投标保证金后, 缴款凭证须上传至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 (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 内保证金模块;</p> <p>(2) 投标时, 投标人凭已盖章的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复印件放置投标信封内, 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p>
9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 90 天内有效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0	投标文件份数	<p>1. 投标文件由自查表、经济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四部分组成, 合编成一本投标文件。(注: 为减少纸张浪费, 节约环保,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请双面打印)</p> <p>2. 电子文件信封一份。</p> <p>3. 电子文件一份。</p> <p>投标文件一式五份, 其中, 一份正本, 四份副本。</p> <p>投标文件密封包封为 1 包 (内含投标文件正本及副本)</p> <p>电子文件信封密封包封为 1 包 (内含投标文件电子文件 1 份)</p>
11	投标文件的递交、接收和密封	<p>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内, 投标人应当现场提交投标文件。</p> <p>2. 投标人应凭以下资料递交投标文件:</p> <p>(1)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主要负责人)递交投标文件: 携带本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主要负责人)证明书;</p> <p>(2) 授权代表递交投标文件: 携带本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主要负责人)授权书。</p> <p>3. 地点: 详见《投标邀请书》。</p> <p>4.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投标邀请书》。</p>
12	开标时间、地点	详见《投标邀请书》
13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共 5 人: 其中技术(货物类)专家 3 名, 经济类专家 2 名, 由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14	评标方法	综合评估法
15	信息发布媒体	<p>1.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p> <p>2.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p> <p>3.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 (http://www.gdydzb.com)。</p>
16	履约保证	<p>1. 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中标人向招标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200000.00 元, 以保证中标人遵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的承诺及合同约定的一切条款、条件和承诺, 该保证金在招标人的规定存续期间不计息。</p> <p>2. 履约保证的形式包括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担保、履约保证保险三种, 由中标人自主选择。</p> <p>(1) 采用履约保证金的, 中标人须从其法人开户银行的账号将履约保证金</p>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划至招标人账户，并详细注明项目名称及用途。</p> <p>（2）采用履约保证担保或履约保证保险的，中标人应提交有效的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原件，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的有效期应当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项目完成后 28 天止。</p> <p>备注：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过期之后，中标人须重新开具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或办理续期手续，过期当月未重新开具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的，或办理续期手续的，招标人有权扣留相应金额作为履约保证金，直至中标人提交新的商业保函、银行保函、保险合同或达到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p> <p>3.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履约保证的，招标人发出第一次提醒函；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的，招标人发出第二次提醒函；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的，视其放弃中标。如采用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在保函或保险合同到期前一个月，中标人须主动办理续期手续或提交新的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p> <p>4.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中标人由于自身的资金、技术、质量、非不可抗力等原因给招标人造成经济损失，扣除相应履约保证。</p> <p>5. 招标人有权从履约保证中扣除用于因中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的承诺及合同约定的一切条款、条件和承诺进行供货及提供服务给招标人造成的直接损失，且中标人应在接到扣除履约保证金通知后一周内补足扣除差额，保证项目执行期间履约保证金的完整。</p> <p>6. 招标人认为中标人在项目完成期内没有涉及招标人的应付而未付金额或违约行为，招标人在项目完成期满、合同依法解除或提前终止服务后一个月无息全额退还保证金，否则，招标人将在扣除中标人应付金额或违约金后退还保证金余额。</p>
17	招标代理服务费	<p>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参照《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计费后下浮 40%收取。</p>

二、投标须知

（一）总则

- 1 资金来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2 招标适用范围：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服务及货物招标。本次招标采用一次报价一次评标定标的方式，投标人的报价必须固定，且只能作一个最有竞争力的报价和方案，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3 招标适用的法律：本次招标适用的主要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国家和广东省招标相关法规。
- 4 合格的投标人
 - 4.1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合格投标人的条件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 4.2 投标人必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以及国家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相关法规的规定进行投标。
 - 4.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主动填报投标之前三年内有无受到各级管理部门的处分或处罚（含其授权服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如果不主动填报而被发现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从重处理。
 - 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投标活动。
 - 4.5 为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招标项目的其他招标活动。
 - 4.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5 纪律与保密事项
 - 5.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或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不得损害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招标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5.2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 5.3 由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他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招标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招标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 5.4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5.5 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阶段，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招标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6 其他说明

6.1 投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因投标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次招标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6.2 踏勘现场

（1）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时间和要求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3）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第四篇 合同条款格式

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评标工作大纲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7.3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词语有如下定义：

（1）“招标人”系指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招标代理机构”系指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4) “中标人”系指由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经法定程序确定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的投标人。
- (5) “评标委员会”系指依法组建，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工作机构。
- (6) “甲方”系指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招标人。
- (7) “乙方”系指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本合同项下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 (8) “招标文件”系指由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本招标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
- (9) “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 (10) “书面函件”系指手写、打字或印刷的函件，包括电传、电报和传真。
- (11) “合同”系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 (12) “日期”系指公历日。
- (13) “时间”系指北京时间。
- (14)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15) “服务”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其中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货物，及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培训和其他伴随服务。
- (16) “工程”系指招标文件的图纸、工程量清单、用户需求所要求的中标人必须承担的工程项目及相关服务。
- (17) “实质性响应”系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
- (18)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7.4 知识产权

投标人必须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 8.1 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如有技术和商务的疑问，请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或传真等（应加盖公章），下同）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 8.2 根据需要，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可组织相关专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答疑会，解答投标人在此之前以书面或当场提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随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收受人。答疑或澄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不一致

的，以答疑或澄清文件的内容为准。

- 8.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8.4 招标过程中的一切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一旦确认后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 9.1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何故，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澄清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 9.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函件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 24 小时内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应加盖公章）向招标代理机构确认，逾期不提交书面确认的，视为已确认。
- 9.3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使用的文字及度量衡单位。

- 10.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所有不完整的投标将被拒绝。
- 10.2 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0.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10.4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投标人须进行实质性响应，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10.5 投标人应对投标内容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清晰的技术说明，如投标人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应当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 10.6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商务合同不允许实质性偏离，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 10.7 招标人将进一步核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并不予返还其投标保证金（如有）；若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返还其投标保证金（如有）；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不予返

还其履约保证金。同时招标人将投标人以上弄虚作假行为上报有关监督部门。

- 10.8 投标文件按规定加盖的投标人公章必须为企业法人公章，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能以其他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签署或盖私章。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1.1 投标文件由自查表、经济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组成，四部分合编成一本文件（格式见第五篇投标文件格式）。

（一）自查表

（二）经济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三）商务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四）技术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 11.2 电子文件信封（内容见第五篇投标文件格式）

- 11.3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

12 投标报价

- 12.1 本次招标必须对该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漏报将导致其无效。

- 12.2 投标人投标总价是以投标人可独立完成本项目，并在通过准确核算后，可满足预期实施效果、验收标准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综合性合理最终含税报价，对在投标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投标方案设计遗漏失误、市场剧变、汇率、利率因素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均视为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投标总价之内。投标人应自行增加项目正常、合法、安全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招标文件没有列明或包含的内容及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加以详细说明，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提供招标范围内的服务工作中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招标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对超出常规、具有特别意义或会引起竞争非议的报价须作出特别说明。

- 12.3 投标报价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投标文件将被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 12.4 合同项下，买方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如果投标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评分时计入投标总价。确定中标人后，在合同规定的承包范围内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追加设备费用、辅材费用或其他费用。

- 12.5 本次招标实行“最高单价限价”制度。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单价高于最高单价限价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予以废标。

- 12.6 投标人必须以人民币/百分比报价，以其他货币报价的投标将予以拒绝。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3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 13.1 根据第 13.2 款规定，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

的一部分。

13.2 投标人提供的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14 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

14.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所提供的服务和货物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资料。

14.3 为说明第 14.1 款的规定，投标人应注意本招标文件在《用户需求书》中对服务、技术要求所描述的特征或说明等仅系说明并非进行限制，投标人按行业技术和以往的服务经验，投标人可提出替代方案，但该替代方案应相当于或优胜于《用户需求书》中的规定，合格优质地完成招标内容和包含的全部实际工序及服务，以使招标人满意。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保证金金额和缴纳方式：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5.2 投标保证金是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根据第 15.7 款规定，予以没收投标保证金。

15.3 **投标保证金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或者法律规定的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现金方式，同时不接受以现金、个人账户、分支机构账户转入保证金账户的方式）提交，支付人必须为本项目投标人。若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时应在用途栏注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分包编号及名称（如有），并且确保于《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的银行账户（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汇错账号作废标处理）。未按照上述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予以拒绝。**

15.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5.5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按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后三十天内或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后五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以先到的时间为准，保证金不计利息）。

15.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必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并提供合同、履约保证金到招标代理机构办理退还手续（无息退还），中标人逾期办理的，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迟延退款责任。

- (1) 中标人按本须知的规定签订了中标合同；
- (2) 中标人按本须知的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
- (3) 中标人按本须知的规定支付了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人支付除外）。

15.7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因此而造成招标人的损失须由投标人承担：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签订合同；
- (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中标后未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人支付除外）；
- (5) 有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16 投标有效期

- 16.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16.2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合同失效时同时失效。
- 16.3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往来。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如有）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第 15 款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关规定在投标保证金（如有）延长期内仍适用。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7.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一份正本和《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副本份数，每一份投标文件均需编上页次，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并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发现差异，以正本为准。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完好的信封或包装，封口加盖投标人公章。
- 17.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若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他人代理的可由被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他人代理的，须将“法人授权委托书证明书”以书面形式附在投标文件中。副本文件可由正本文件复印而成。
- 17.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投标人除可对投标文件的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任何涂改或修正（如有）须由原签署人签字确认，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7.4 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
- 17.5 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投标日期”等。
- 17.6 电子文件用 U 盘或光盘介质储存，并密封于“电子文件信封”内。
- 17.7 电报、电传、传真的投标概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8.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不含电子文件信封）一起密封在一个不透明的外层封装中。
- 18.2 电子文件信封应单独密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与投标文件一同提交。
- 18.3 投标文件密封封装标记：外层密封封装表面应正确标明投标人名称、地址、项目名称、包号（如有）、投标文件名称、并注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开封（在封口位置的封条上标注注明），封口位置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 18.4 如果因密封封装未按本款规定密封和标记，导致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误投、提前拆封或错放的，

由投标人承担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接收和密封

19.1 投标人代表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向招标人递交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应凭以下资料递交投标文件：

19.2.1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主要负责人）递交投标文件：携带本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主要负责人）证明书；

19.2.2 授权代表递交投标文件：携带本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主要负责人）授权书。

19.3 若出现以下情况，招标人将拒绝接收投标文件：

19.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的；

19.3.2 投标文件未密封的（投标文件必须符合以下密封要求：在不对包装进行破坏的情况下，投标文件无法从包装内掉出或被取出，且他人无法看到投标文件的内文内容。）；

19.3.3 投标人代表未按要求签到的；

19.3.4 在投标截止时，投标人未按第 19.2 款递交投标文件的。

19.4 如投标文件不能在接收标书当天开启时，须按密件集中封存在指定的地点，并由投标人全体见证密封，开标前再从封标室解封、取出。

19.5 全体投标人应见证封标及标书的解封、取出过程，如投标人不参加见证封标及标书的解封、取出过程，视同认可投标文件的封存的解封、取出过程与结果。

19.6 招标人可按照第 7 款的规定修改招标文件并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因此，业已规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一切权利和义务将按延期后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履行。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根据第 19 款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任何晚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交到的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可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1.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17 款和第 18 款规定进行准备、密封、标注和递送。

21.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1.4 投标人不得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第 16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第 15.7 款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如有）。

（五） 开标、评标与定标

22 开标

22.1 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人代表自愿出席的情况下，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和时间开标，出

席代表需登记以示出席。如投标人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不到开标现场, 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2.2 按照第 21 款规定, 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开封。
- 22.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监督人员和投标人代表将对所有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性进行检查。招标代理机构将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折扣声明, 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若招标代理机构宣读的结果与投标文件不符时, 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异议, 经有关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当场核查确认之后, 可重新宣读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异议, 则视为投标人确认宣读的结果。
- 22.4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为准;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 (或千分比) 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2.5 招标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 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以及认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 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 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 23.1 递交投标文件后, 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 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投标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投标意见等, 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否则追究有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 23.2 在评标过程中, 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 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23.3 凡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相关招标主管部门的监督, 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投标报价的其他情况。

24 评标委员会

- 24.1 招标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共 5 人: 其中技术 (货物类) 专家 3 名, 经济类专家 2 名, 由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在评标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相关招标投标规定。
- 24.2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 即通过初审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 响应的依据是招标文件本身的内容, 而不寻求其他证据。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的投标。
- 24.3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 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得出评审结果, 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 24.4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制定的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则、规定, 遵守有关招标投标

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24.5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24.5.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24.5.2 必须公正、不得徇私；

24.5.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24.5.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24.5.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24.5.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25.1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表》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检查，未能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商务、技术及价格评比阶段。（具体内容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澄清。

26.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的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的依据。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外，评标定标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26.3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现象。

26.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7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7.1 评标委员会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包括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28 评标原则及方法

28.1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评标原则，严格评审。

28.2 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准则是：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评标委员会没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28.3 具体评标方法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29 定标

29.1 招标人确认评标委员会推荐的评标结果后，由招标人对中标候选投标人的资格和履约能力进行再次审查，凡发现中标候选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移交招标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 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4) 向招标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招标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29.2 投标人有前款（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29.3 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将评标推荐意见及中标结果确认书送达招标人。招标人依法确定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信息发布媒体公告。

30 资格后审

30.1 招标代理机构可应招标人的要求，组织资格后审，对所选择的提交了响应性的综合评分最高的投标人是否有资格能圆满地履行合同作出资格后审确认。

30.2 审查将根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和资格后审认为其他必要的、合适的资料，包括有关验收报告、业绩合同的真实性等进行审查。如发现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将追究其责任。

30.3 如果审查通过，则将合同授予该投标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则其投标文件被拒绝。在此情况下，将对下一个综合评分最高的投标人的能力做类似的审查或重新招标。

31 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人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31.1 在授予合同前的任何时候，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人仍保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无需向受影响的投标人承担任何责任。

32 中标通知

32.1 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其投标文件被接收。

32.2 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书面通知的同时，招标代理机构通知落选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未被接受而不提原因。

32.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2.4 中标人如在收到招标结果通知后 15 日内不按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

33 废标的认定

- 33.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33.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3.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或均超过了最高限额；
- 33.4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六） 授予合同

34 授予合同的准则

- 34.1 除第 30 款规定外，招标人将合同授予其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且能承诺履行合同，对招标人最为有利的投标人。
- 34.2 招标人依法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35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35.1 招标代理机构通知中标人中标时，将提供招标文件中的合同格式（包括双方之间的有关协议）给中标人。
- 35.2 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中标人订立书面合同。合同的标的、质量、履行期限条款和合同的价款、单价、比例条款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 35.3 招标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招标合同需要变更的，招标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招标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招标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招标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35.4 招标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投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招标金额不得超过原招标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35.3 条的规定备案。

36 履约保证

- 36.1 投标人应按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方式及金额提交履约保证。
- 36.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36.1 款规定执行，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如有）。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将中标资格授予下一个综合评分最高的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37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 37.1 中标人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37.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15 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及领取《中标通知书》原件，否则视为放弃中标权利和义务，招标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如有）。
- 37.3 招标代理服务费只收现金、银行转账或电汇。

37.4 中标人如未按第 36.1 款、第 37.2 款规定办理，招标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如有）。

（七）异议与回复

38 异议与回复

38.1 如果投标人对此次招标活动有异议，可依法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提出异议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异议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异议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异议。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约定提交投标或投标文件后，才能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异议。

38.2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异议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异议。投标人在法定提出异议期限内二次或多次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提出异议的，招标代理机构均不予受理。

38.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异议处理。对招标文件、评标报告、定标结果的异议，招标人应当自异议受理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对开标有异议的，异议提起人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书面答复或答复记录自作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抄送招标监督管理部门。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处理异议需要进行调查核实、检验、检测、鉴定、组织专家评审的，所需时间不计入前款规定时限，但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前款规定时限内明确告知异议提起人最终答复期限。

38.4 异议提出的期限规定如下：

38.4.1 对资格预审文件有异议的，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2 日前提出；

38.4.2 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

38.4.3 对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标时间、开标程序、投标文件密封检查和开封、唱标内容、开标记录、唱标次序等开标有异议的，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期间提出；

38.4.4 对评标报告、定标结果有异议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分别在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的公示期间提出。

38.5 异议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招标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8.6 投标人有异议时，应当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在异议有效期限内向招标代理机构现场提交异议书原件，逾期异议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异议属于无效异议。异议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异议者提供的异议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异议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投标人名称、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异议时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签署的，应当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异议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招标代理机构受理书面异议书原件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对于捏造事实、滥用职权扰

乱招标秩序的恶意异议或者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 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异议事项的范围。

- 38.7 招标监督管理部门处理投诉事项采用书面审查的方式, 必要时可以进行调查取证或者组织质证。对招标监督管理部门依法进行的调查取证, 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应当如实反映情况, 并提供相关材料。
- 38.8 投诉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 招标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予以驳回。招标监督管理部门受理投诉后, 投诉人书面申请撤回投诉的, 招标监督管理部门应当终止投诉处理程序。
- 38.9 招标监督管理部门处理投诉事项, 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 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

39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及法律效力层次

招标适用的法律: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招标。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及法律效力层次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所有, 招标文件条款与法规不一致的, 解释适用的法律效力层次依次为《招标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招标相关法规。

附件 异议书格式**异议书**

一、异议人基本信息

异议人：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异议项目基本情况

异议项目的招标项目名称： _____
异议项目的招标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分包号： _____
招标人名称： _____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异议事项具体内容

异议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异议事项 2
.....

四、与异议事项相关的异议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异议书制作说明：

1. 异议人提出异议时，应提交异议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异议人若委托代理人提出异议的，异议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异议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异议书的异议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异议书的异议请求应与异议事项相关。
5. 异议人为自然人的，异议书应由本人签字；异议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异议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

一、采购项目内容和简况

（一）项目名称：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机械水表采购）。

（二）招标项目预算（最高限价，人民币）：3,857,416.00 元。

（三）交货地点：广东省韶关市浈江区，具体地点由招标人指定。

二、招标要求

（一）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定型的成熟产品，已批量生产并经广泛使用验证，并根据使用地区的自然环境特点相应设有三防措施（防潮、防腐、防锈）。产品为全新的原厂原装、全新的产品，提供货物的相关合格证书，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出具出厂合格证，按产品要求配备所有附件和完整的使用说明书，并符合下列要求：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二）对于影响货物正常使用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三）中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列表说明所投设备列明其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品牌、产地、制造商名称、数量、技术参数、配置、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仪器设备的安装手册、操作说明书、工作软件说明书、维修保养手册等技术文件及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和产品配套软件等全套资料）。

（四）仪器设备如需特殊工作条件（如：水、电源、特殊温度、湿度、振动强度等），应在相关文件中加以说明，并提供安装场地要求。

（五）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本项目投标报价应为含税人民币报价，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产品价格、税费、运输费、水表检定费（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检定）、装卸费、连接件（含每套水表配套的专用连接螺母、管接头、密封垫圈及相应连接附件）、售后服务、保险、搬运费、税金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等一切费用。中标人不得再向招标人收取任何费用。

（六）本章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要求，并未对一切细节作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全部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中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包括设计、制造、验收）都应符合投标时已颁布的现行中国国家或其他公认的部颁、行业标准或更优的权威性标准和规范的有关条文。如果这些标准内容有矛盾时，应按最高标准的条款执行。若在设计 and 制造中应用的某项标准或规范在本章中没有规定或有超出，则中标人详细说明其所使用的标准和规范，并提供该标准或规范的完整原件给招标人。只有当使用的标准和规范是国际公认的、惯用的，且等于或优于本章的要求时，此标准或规范才可能被接受。

（七）中标人必须确保货物的完整性且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合格货物，中标人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招标人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中标人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准确率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八）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因自身原因无法按招标文件要求在 2026 年 11 月前完成全部供货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将其列入招标人不诚信名单，并按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本项目中标人；如无合适替补，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

（九）评标结束后，招标人有权对中标人的生产现场进行实地考察。若考察结果与投标文件内容不符，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三、采购项目情况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招标项目预算（最高限价，人民币）
1	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机械水表采购）	1（批）	3,857,416.00

注：投标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如有缺漏，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二）采购需求明细

序号	名称	口径	单位	数量	单价最高限价（元/台）	最高限价（元）
1	旋翼式冷水表	DN15	台	39595	48.00	1,900,560.00
2		DN20	台	30000	53.00	1,590,000.00
3		DN25	台	96	76.00	7,296.00
4	垂直螺翼式（干式或湿式）水表（WS）	DN50	台	44	700.00	30,800.00
5		DN80	台	132	940.00	124,080.00
6		DN100	台	67	1040.00	69,680.00
7		DN150	台	50	1740.00	87,000.00
8		DN200	台	15	3200.00	48,000.00
合计						3,857,416.00

注：1. 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的产品价格、税费、运输费、水表检定费（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检定）、装卸费、连接件（含每套水表配套的专用连接螺母、管接头、密封垫圈及相应连接附件）、售后服务、保险、搬运费、税金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等一切费用。中标人不得再向招标人收取任何费用。

2. 本项目中标后，如因市场变化、政策性调整等任何因素导致投标人成本发生变动，交易价格将维持合同约定，不因此进行调整。

（三）技术要求

1. 引用标准 (如有最新标准或规范, 按最新的执行)

GB/T778 (1.2.3.4.5) -2018 《饮用冷水水表和热水水表》

CJ266-2020 《饮用水冷水水表安全规则》

CJ/T 454-2014 《城镇供水水量计量仪表的配备和管理通则》

2. 产品技术性能要求

(1) 计量特性

DN15 水表 $Q_3 \geq 2.5 \text{ m}^3/\text{h}$ $R(Q_3:Q_1) \geq 100$ $Q_2:Q_1=1.6$ $Q_4=1.25Q_3$ DN20 水表 $Q_3 \geq 4 \text{ m}^3/\text{h}$ $R(Q_3:Q_1) \geq 100$ $Q_2:Q_1=1.6$ $Q_4=1.25Q_3$ DN25 水表 $Q_3 \geq 6.3 \text{ m}^3/\text{h}$ $R(Q_3:Q_1) \geq 100$ $Q_2:Q_1=1.6$ $Q_4=1.25Q_3$ DN50 水表 $Q_3 \geq 40 \text{ m}^3/\text{h}$ $R(Q_3:Q_1) \geq 200$ $Q_2:Q_1=1.6$ $Q_4=1.25Q_3$ DN80 水表 $Q_3 \geq 63 \text{ m}^3/\text{h}$ $R(Q_3:Q_1) \geq 200$ $Q_2:Q_1=1.6$ $Q_4=1.25Q_3$ DN100 水表 $Q_3 \geq 100 \text{ m}^3/\text{h}$ $R(Q_3:Q_1) \geq 200$ $Q_2:Q_1=1.6$ $Q_4=1.25Q_3$ DN150 水表 $Q_3 \geq 250 \text{ m}^3/\text{h}$ $R(Q_3:Q_1) \geq 200$ $Q_2:Q_1=1.6$ $Q_4=1.25Q_3$ DN200 水表 $Q_3 \geq 400 \text{ m}^3/\text{h}$ $R(Q_3:Q_1) \geq 200$ $Q_2:Q_1=1.6$ $Q_4=1.25Q_3$

最大允许误差: 低区 ($Q_1 \leq Q < Q_2$) 的最大允许误差为 $\pm 5\%$; 高区 ($Q_2 \leq Q \leq Q_4$) 的最大允许误差为 $\pm 2\%$ 。

(2) 工作压力和压力损失

水表应能承受至少 1.0MPa 工作压力。水表压力损失等级不超过 $\Delta P63$, 其中包括作为水表部件的滤网。

(3) 机械字轮位数

指示到 m^3 的位数为 5 位, 即满行度 99999 m^3 。计数器的字轮、数字间距应均等, 排列高低应一致, 字形不得明显倾斜。且数字应向上移动。

(4) 材质与结构要求

①壳体

表壳采用球墨铸铁件或更优材质, 外壳内外表面采用静电喷塑处理, 符合标准 GB/T 1348。

②管接头、连接螺母

水表应配备管接头、连接螺母等连接件。连接件采用 304 及以上不锈钢材质或黄铜冲压件 (ZCuZn40Pb2) 或更优材质。

③水表罩子

水表罩子采用铸造铅黄铜 (ZCuZn40Pb2) 或 304 及以上不锈钢材质或更优材质。

④水表上盖

水表上盖应能在横向旋转或纵向开启, 以满足狭小空间内人工复核水表的要求。

⑤机芯材料

水表机芯材料应采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耐磨损的工程塑料。机芯、叶轮等零部件所用聚甲醛树脂 (POM)、工程塑料 ABS 或更优材质 (均需要出具证明), 严禁使用回用料等。

⑥齿轮材料

使用 POM 塑料或更优材质（均需要出具证明）。

⑦水表透明窗玻璃材料

水表透明窗玻璃材料应为钢化玻璃或更优材质，符合 JB/T 8480-1996。

⑧胶圈材质

采用三元乙丙橡胶或更优材质。

⑨卫生与防腐要求

水表内所有接触水的零部件应采用通常认为是无毒、无污染、无生物活性的材料制造，符合建设行业标准《饮用水冷水水表安全规则（CJ266-2020）》。整体水表的制造材料应抗内、外部腐蚀。

（5）编码要求

水表罩子和表盘必须编码，具体编号由招标人提供。表盘需按用户要求刻制“韶关水投”字样。

（6）其他

①水表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且是非长期积压的库存商品，完全符合采购要求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②水表在到货前必须经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逐台检验合格，并附有产品合格证、检定证书，招标人将不再另外支付相关费用。

四、技术文件

（一）中标人应在供货同时向招标人提供所有有关本合同执行的技术文件。如果项目必需但合同又未作规定的要中标人才能提供的技术文件，中标人也应及时向招标人提供。技术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或其他形式的文件资料。由中标人随同水表提供完整的使用及安装、调试等技术资料。主要应包括：水表和附件装箱清单，水表质量检定合格证明文件和水表使用说明。

（二）上述技术文件应包含保证招标人能够正确进行安装、操作、检查、维修、维护、测试、调试、验收和运作需要的所有内容。

（三）招标人完全按照技术文件的指导进行的任何安装、操作、检查维修、维护、测试、调试、验收所引起的系统或货物或其部件的损坏由中标人承担责任。

（四）中标人应按照招标人的要求提供上述技术文件一式两套给招标人。

（五）所有中标人提供的技术文件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货物价格中。

（六）所有未列明交付时间的中标人应提供的技术文件，必须单独包装伴随货物按货物交付时间交付给招标人。

（七）到货后招标人如发现中标人未提供有关文件，可以推迟付款，直至中标人补齐有关文件，招标人才接受中标人的支付请求。

五、商务要求

（一）供货要求

1. 本项目实行分批次下单、分批次供货模式，每月发货量不低于 1.3 万台。中标人须按照招标人实际进度情况，分批完成生产及发货工作。

2. 交货期：自招标人发出各批次订单当日起，中标人须在 20 个自然日内，完成对应批次货物的配送并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3. 交货地点：广东省韶关市浈江区，具体地点由招标人指定。

4. 中标人送货应将水表送至本地物流站/仓库暂存，并能根据招标人通知分批从本地送至水表检定机构。（注：DN150-DN200 口径水表因韶关本地无检定能力，故需在其他城市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完成检定后，再送至招标人交货地点。）

5. 中标人应根据需求的实际进展情况做好货物生产和供应的准备。招标人将根据工程的实际进展情况向中标人下达供货需求。

6. 中标人应按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的供货通知的供货时间、数量、规格、技术要求等提供货物。

7. 中标人负责将货物运至招标人指定的地点，并负责卸货，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

（二）服务要求

1. 签订合同后，在质保期内，如中标人出现产品质量问题、售后不及时或服务态度差等情形，招标人有权采取退货、不予支付相应货款、扣留全部或部分质保金、单方终止合同等措施，并保留追究中标人赔偿责任的权利。

2. 连接件(含每套水表配套的专用连接螺母、管接头、密封垫圈及相应连接附件)应同步与水表共同放在同一个包装盒内，不得额外配送。

3. 成批水表在包装前必须按照合格证要求检查并加盖印章，合格证必须加盖检查日期。

4. 包装：内包装要求每套水表必须附使用说明书；外包装要求使用定型的硬质层板防压、防水、防震，有明显的防压、防震、防水标志，外包装箱上须清晰标记厂家、品名、规格型号、装箱数等信息。

5. 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由中标人负责。

6. 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卸、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和南方地区的气候特点，以及露天存放的需要。

7. 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应分别包装，并在包装箱外加以注明其用处。

8. 包装费、运费已包含在合同价内。

（三）验收标准

1. 验收程序：中标人将货物送达招标人指定地点后，招标人相关人员现场核对货物的规格、型号、数量及外观状况。核对无误后，招标人相关人员在加盖其公章的送货单上签字确认，即视为完成本批次的履约验收。

（1）开箱检验：货物运抵现场后，招标人应依据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状况等进行逐项核验。如发现货物存在短装、瑕疵、损坏或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规范

及合同约定等情形，招标人有权向中标人提出书面异议，详细列明问题事项并附影像佐证资料，同时要求中标人在规定时限内予以响应处理。

(2) 质量争议处理：因产品质量问题产生争议，应由项目所在地县级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鉴定。经鉴定，若产品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及合同约定技术要求，鉴定费用由招标人承担；若产品不符合相关标准或约定要求，则鉴定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鉴定结果作为争议处理的最终依据，双方须严格遵照执行。

2. 验收内容：严格依据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中标人投标（响应）文件承诺及合同约定条款执行履约验收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 货物验收：招标人核对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包装标识及技术资料完整性，填写《货物送货清单》，并在加盖其公章的送货单上签字确认；

(2) 质量验收：验收不合格，中标人需无条件接受退货，并承担退货运费、招标人误工损失等全部相关费用；

(3) 资料完整性审核：查验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等技术资料是否齐全；

(4) 中标人送货后需提供法定计量检定机构出具的《检定证书》，且精度需达到国家检定规程 JJG 162 的要求。

3. 验收标准：严格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招标文件服务要求、投标（响应）文件承诺及本合同约定标准执行，具体规定如下：

(1) 验收实施规范：履约验收时若发现中标人提供的产品与投标（响应）文件技术参数描述不符，或与合同约定的规格、质量、功能等要求不一致，招标人有权判定验收不合格。情节严重者（如存在恶意虚假响应、重大质量缺陷等），将上报监管部门，按规定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2) 质量争议处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时，由项目所在地县级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鉴定。鉴定费用先由中标人垫付，鉴定结果若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及合同约定，鉴定费由招标人承担；若不符合，则由中标人承担全部鉴定费用，并负责整改至合格。

(3) 水表强制检定与不合格处置规范：

本项目所涉水表为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必须经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检定合格并取得检定证书后方可安装使用。在履约及后续使用过程中，若出现水表检定不合格的情形，按以下规定处理：

① 严禁安装使用：对于经法定计量检定机构首次检定不合格的水表，一律不得安装、入库或投入使用。中标人须无条件予以退货或免费更换为检定合格的新表（所需费用中标人自行承担）。

② 首次出现单批次水表首检合格率 $\leq 99.9\%$ ，采购人可暂缓接收该批次货物；第二次出现同类问题，采购人有权停止全部进货；第三次及以上出现该情形，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重新选定中标人。

(4) 其他未尽事宜处理：履约验收过程中，需对照国家相关规定、招标文件服务要求、投标（响应）文件承诺及合同条款，对每一项技术指标达成情况、服务内容完成度进行逐一核验并签署《履约确认单》，

确保验收标准全覆盖、无遗漏。若存在法规文件与合同条款不一致的情形，以更高层级的法规要求及有利于招标人权益保障的条款为准。

（5）履约验收主体：招标人。

（6）履约验收时间：在收到中标人项目验收申请之日起 15 天内组织验收。

（7）履约验收方式：由招标人组织人员共同对项目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或专家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的参考资料。

（四）质量保证

1. 中标人承诺，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承担 6 年的免费质保义务。中标人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目前的型号。

2. 质保期内，货物出现水表停行、滞行（卡表除外）等质量问题，中标人应在十个工作日内给予免费更换或维修，并承担相关运维等费用。

3. 运行期故障处置：在质保期内，若水表因非人为损坏导致计量准确度存疑引发招标人或终端用户提出异议并申请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检定：检定结果为不合格的，全部检定费、由因计量不准产生的水费损失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且中标人须免费为用户更换合格水表（运费自行承担）；检定结果为合格的，相关费用由异议提出方承担。

4. 为保证计量精度与产品可靠性，招标人优先考虑或选择为中国计量协会水表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的企业。此类企业通常更熟悉行业标准与监管动态，有助于保障供货质量。

5. 中标人在供货时提供的货物不得低于其参与投标时所提供的样品以及投标文件内所承诺质量技术指标的产品，否则，招标人有权拒收货物并废除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及单方面终止合同。中标人投标时所提供样品作为合同执行期内供货的招标人验收的依据。

6. 中标人应提供 6 年免费质保，在保质期内中标人免费提供修理并免费负责更换有缺陷零件，还需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7. 对保质期内的保修，如中标人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招标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招标人根据合同规定对中标人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8. 在保质期内或在应当由中标人负责的其他情况下，若由于中标人更换、修理和续补货物，而造成货物不得不停止使用，货物保质期应依照停止使用的实际时间加以延长，如因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中标人应负责赔偿。

9. 保质期内，如因招标人使用、管理不当所造成的损失，中标人不负免费维修的责任，但中标人应按照或比照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提供更换或保修服务，由此引起的合理费用由招标人承担。

10. 如因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有缺陷，或中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有错误，或中标人在现场的指导人员指导有错误而使货物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指标和技术性能，中标人应负责更换或修理，使货物运行指标和技术性能达到合同规定，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因此导致或引起招标人损失及导致或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全部赔偿责任均应由中标人承担。

★11. 中标人必须承诺在保质期内，按照合同的要求，对因产品质量产生的问题进行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或整机。中标人如不承诺或未践行承诺，招标人有权拒付货款，由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有权在履约保证金内扣除，超出履约保证金的部分，由中标人继续承担。（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五）履约保证

1. 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向招标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200000.00 元，以保证中标人遵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的承诺及合同约定的一切条款、条件和承诺，该保证金在招标人的规定存续期间不计息。

2. 履约保证的形式包括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担保、履约保证保险三种，由中标人自主选择。

（1）采用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须从其法人开户银行的账号将履约保证金划至招标人账户，并详细注明项目名称及用途。

（2）采用履约保证担保或履约保证保险的，中标人应提交有效的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原件，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的有效期应当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项目完成后 28 天止。

备注：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过期之后，中标人须重新开具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或办理续期手续，过期当月未重新开具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的，或办理续期手续的，招标人有权扣留相应金额作为履约保证金，直至中标人提交新的商业保函、银行保函、保险合同或达到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

3.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履约保证的，招标人发出第一次提醒函；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的，招标人发出第二次提醒函；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的，视其放弃中标。如采用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在保函或保险合同到期前一个月，中标人须主动办理续期手续或提交新的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

4.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中标人由于自身的资金、技术、质量、非不可抗力等原因给招标人造成经济损失，扣除相应履约保证。

5. 招标人有权从履约保证中扣除用于因中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的承诺及合同约定的一切条款、条件和承诺进行供货及提供服务给招标人造成的直接损失，且中标人应在接到扣除履约保证金通知后一周内补足扣除差额，保证项目执行期间履约保证金的完整。

6. 招标人认为中标人在项目完成期内没有涉及招标人的应付而未付金额或违约行为，招标人在项目完成期满、合同依法解除或提前终止服务后一个月内无息全额退还保证金，否则，招标人将在扣除中标人应付金额或违约金后退还保证金余额。

（六）支付方式

采用分期支付。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1. 第一期款项支付：当累计验收合格的货物应付金额达到合同总额的 40%时，招标人在收到中标人开具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30%。
2. 第二期款项支付：当累计验收合格的货物应付金额达到合同总额的 80%时，招标人在收到中标人开具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60%。
3. 第三期款项支付：全部货物供应完毕并经招标人验收合格后，招标人在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剩余货款对应增值税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7%。
4. 第四期款项支付（质量保证金）：合同总价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质量保证期满且经招标人确认无质量问题后，一次性无息付清。
5. 质量保证的形式包括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担保、质量保证保险三种，由中标人自主选择。
 - （1）采用质量保证金形式的，招标人在支付合同价款时一次性扣留相应金额作为质量保证金。
 - （2）采用质量保证担保或质量保证保险的，中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交有效的银行保函原件，银行保函的有效期不得短于缺陷责任期。（若中标人采用质量保证担保或质量保证保险，则第三期款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第四篇 合同书文本格式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偏离实质性条款。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根据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机械水表采购）的招标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及价格条款

（一）合同金额：¥_____元（人民币_____）。合同金额应为人民币含税金额。

（二）合同单价

序号	名称	口径	品牌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台）	合计（元）
1	旋翼式冷水表	DN15		39595 台		
2		DN20		30000 台		
3		DN25		96 台		
4	垂直螺翼式（干式或湿式）水表（WS）	DN50		44 台		
5		DN80		132 台		
6		DN100		67 台		
7		DN150		50 台		
8		DN200		15 台		

（三）本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含税全包价：应包括货物的产品价格、税费、运输费、水表检定费（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检定）、装卸费、连接件（含每套水表配套的专用连接螺母、管接头、密封垫圈及相应连接附件）、售后服务、保险、搬运费、税金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等一切费用。乙方不得再向甲方收取任何费用。

（四）本项目中标后，如因市场变化、政策性调整等任何因素导致乙方成本发生变动，交易价格将维持合同约定，不因此进行调整。

三、项目要求

（一）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定型的成熟产品，已批量生产并经广泛使用验证，并根据使用地区的自然环境特点相应设有三防措施（防潮、防腐、防锈）。产品为全新的原厂原装、全新的产品，提供货物的相关合格证书，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出具出厂合格证，按产品要求配备所有附件和完整的使用说明书，并符合下列要求：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二）对于影响货物正常使用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三）乙方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列表说明所投设备列明其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品牌、产地、制造商名称、数量、技术参数、配置、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仪器设备的安装手册、操作说明书、工作软件说明书、维修保养手册等技术文件及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和产品配套软件等全套资料）。

（四）仪器设备如需特殊工作条件（如：水、电源、特殊温度、湿度、振动强度等），应在相关文件中加以说明，并提供安装场地要求。

（五）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本项目投标报价应为含税人民币报价，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产品价格、税费、运输费、水表检定费（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检定）、装卸费、连接件（含每套水表配套的专用连接螺母、管接头、密封垫圈及相应连接附件）、售后服务、保险、搬运费、税金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等一切费用。乙方不得再向甲方收取任何费用。

（六）本章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要求，并未对一切细节作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全部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乙方提供的所有货物（包括设计、制造、验收）都应符合投标时已颁布的现行中国国家或其他公认的部颁、行业标准或更优的权威性标准和规范的有关条文。如果这些标准内容有矛盾时，应按最高标准的条款执行。若在设计和制造中应用的某项标准或规范在本章中没有规定或有超出，则乙方详细说明其所使用的标准和规范，并提供该标准或规范的完整原件给甲方。只有当使用的标准和规范是国际公认的、惯用的，且等于或优于本章的要求时，此标准或规范才可能被接受。

（七）乙方必须确保货物的完整性且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合格货物，乙方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甲方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乙方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准确率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四、技术要求

（一）引用标准（如有最新标准或规范，按最新的执行）

GB/T778（1.2.3.4.5）-2018《饮用冷水水表和热水水表》

CJ266-2020《饮用水冷水水表安全规则》

CJ/T 454-2014《城镇供水水量计量仪表的配备和管理通则》

（二）产品技术性能要求

1. 计量特性

DN15 水表 _____

DN20 水表 _____

DN25 水表 _____

DN50 水表 _____

DN80 水表 _____

DN100 水表 _____

DN150 水表 _____

DN200 水表 _____

最大允许误差：低区（ $Q_1 \leq Q < Q_2$ ）的最大允许误差为 $\pm 5\%$ ；高区（ $Q_2 \leq Q \leq Q_4$ ）的最大允许误差为

±2%。

2. 工作压力和压力损失

水表应能承受_____MPa 工作压力。水表压力损失等级不超过 $\Delta P63$ ，其中包括作为水表部件的滤网。

3. 机械字轮位数

指示到 m^3 的位数为 5 位，即满行度 $99999m^3$ 。计数器的字轮、数字间距应均等，排列高低应一致，字形不得明显倾斜。且数字应向上移动。

4. 材质与结构要求

①壳体

表壳采用球墨铸铁件或更优材质，外壳内外表面采用静电喷塑处理，符合标准 GB/T 1348。

②管接头、连接螺母

水表应配备管接头、连接螺母等连接件。连接件采用 304 及以上不锈钢材质或黄铜冲压件（ZCuZn40Pb2）或更优材质。

③水表罩子

水表罩子采用铸造铅黄铜（ZCuZn40Pb2）或 304 及以上不锈钢材质或更优材质。

④水表上盖

水表上盖应能在横向旋转或纵向开启，以满足狭小空间内人工复核水表的要求。

⑤机芯材料

水表机芯材料应采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耐磨损的工程塑料。机芯、叶轮等零部件所用聚甲醛树脂（POM）、工程塑料 ABS 或更优材质（均需要出具证明），严禁使用回用料等。

⑥齿轮材料

使用 POM 塑料或更优材质（均需要出具证明）。

⑦水表透明窗玻璃材料

水表透明窗玻璃材料应为钢化玻璃或更优材质，符合 JB/T 8480-1996。

⑧胶圈材质

采用三元乙丙橡胶或更优材质。

⑨卫生与防腐要求

水表内所有接触水的零部件应采用通常认为是无毒、无污染、无生物活性的材料制造，符合建设行业标准《饮用水冷水水表安全规则（CJ266-2020）》。整体水表的制造材料应抗内、外部腐蚀。

5. 编码要求

水表罩子和表盘必须编码，具体编号由甲方提供。表盘需按用户要求刻制“韶关水投”字样。

6. 其他

①水表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且是非长期积压的库存商品，完全符合采购要求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②水表在到货前必须经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逐台检验合格，并附有产品合格证、检定证书，甲方

将不再另外支付相关费用。

五、技术文件

（一）乙方应在供货同时向甲方提供所有有关本合同执行的技术文件。如果项目必需但合同又未作规定的要乙方才能提供的技术文件，乙方也应及时向甲方提供。技术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或其他形式的文件资料。由乙方随同水表提供完整的使用及安装、调试等技术资料。主要应包括：水表和附件装箱清单，水表质量检定合格证明文件和水表使用说明。

（二）上述技术文件应包含保证甲方能够正确进行安装、操作、检查、维修、维护、测试、调试、验收和运作需要的所有内容。

（三）甲方完全按照技术文件的指导进行的任何安装、操作、检查维修、维护、测试、调试、验收所引起的系统或货物或其部件的损坏由乙方承担责任。

（四）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上述技术文件一式两套给甲方。

（五）所有乙方提供的技术文件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货物价格中。

（六）所有未列明交付时间的乙方应提供的技术文件，必须单独包装伴随货物按货物交付时间交付给甲方。

（七）到货后甲方如发现乙方未提供有关文件，可以推迟付款，直至乙方补齐有关文件，甲方才接受乙方的支付请求。

六、供货要求

（一）本项目实行分批次下单、分批次供货模式，每月发货量不低于 1.3 万台。乙方须按照甲方实际进度情况，分批完成生产及发货工作。

（二）自招标人发出各批次订单当日起，中标人须在 20 个自然日内，完成对应批次货物的配送并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三）交货地点：广东省韶关市浈江区，具体地点由甲方指定。

（四）乙方送货应将水表送至本地物流站/仓库暂存，并能根据甲方通知分批从本地送至水表检定机构。（注：DN150-DN200 口径水表因韶关本地无检定能力，故需在其他城市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完成检定后，再送至甲方交货地点。）

（五）乙方应根据需求的实际进展情况做好货物生产和供应的准备。甲方将根据工程的实际进展情况向乙方下达供货需求。

（六）乙方应按甲方向乙方发出的供货通知的供货时间、数量、规格、技术要求等提供货物。

（七）乙方负责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负责卸货，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

七、服务要求

（一）签订合同后，在质保期内，如乙方出现产品质量问题、售后不及时或服务态度差等情形，甲方有权采取退货、不予支付相应货款、扣留全部或部分质保金、单方终止合同等措施，并保留追究乙方赔偿责任的权利。

（二）连接件(含每套水表配套的专用连接螺母、管接头、密封垫圈及相应连接附件)应同步与水表共同放在同一个包装盒内，不得额外配送。

（三）成批水表在包装前必须按照合格证要求检查并加盖印章，合格证必须加盖检查日期。

（四）包装：内包装要求每套水表必须附使用说明书；外包装要求使用定型的硬质层板防压、防水、防震，有明显的防压、防震、防水标志，外包装箱上须清晰标记厂家、品名、规格型号、装箱数等信息。

（五）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六）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卸、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和南方地区的气候特点，以及露天存放的需要。

（七）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应分别包装，并在包装箱外加以注明其用处。

（八）包装费、运费已包含在合同价内。

八、验收标准

（一）验收程序：乙方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相关人员现场核对货物的规格、型号、数量及外观状况。核对无误后，甲方相关人员在加盖其公章的送货单上签字确认，即视为完成本批次的履约验收。

1. 开箱检验：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应依据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状况等进行逐项核验。如发现货物存在短装、瑕疵、损坏或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规范及合同约定等情形，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详细列明问题事项并附影像佐证资料，同时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予以响应处理。

2. 质量争议处理：因产品质量问题产生争议，应由项目所在地县级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鉴定。经鉴定，若产品符合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标准及合同约定技术要求，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若产品不符合相关标准或约定要求，则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鉴定结果作为争议处理的最终依据，双方须严格遵照执行。

（二）验收内容：严格依据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乙方投标（响应）文件承诺及合同约定条款执行履约验收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 货物验收：甲方核对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包装标识及技术资料完整性，填写《货物送货清单》，并在加盖其公章的送货单上签字确认；

2. 质量验收：验收不合格，乙方需无条件接受退货，并承担退货运费、甲方误工损失等全部相关费用；

3. 资料完整性审核：查验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等技术资料是否齐全；

4. 乙方送货后需提供法定计量检定机构出具的《检定证书》，且精度需达到国家检定规程 JJG 162 的要求。

（三）验收标准：严格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招标文件服务要求、乙方投标（响应）文件承诺及本合同约定标准执行，具体规定如下：

1. 验收实施规范：履约验收时若发现乙方提供的产品与投标（响应）文件技术参数描述不符，或与合同约定的规格、质量、功能等要求不一致，甲方有权判定验收不合格。情节严重者（如存在恶意虚假响应、重大质量缺陷等），将上报监管部门，按规定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2. 质量争议处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时，由项目所在地县级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鉴定。鉴定费用先由乙方垫付，鉴定结果若符合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标准及合同约定，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若不符合，则由乙方承担全部鉴定费用，并负责整改至合格。

（四）水表强制检定与不合格处置规范：

本项目所涉水表为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必须经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检定合格并取得检定证书后方可安装使用。在履约及后续使用过程中，若出现水表检定不合格的情形，按以下规定处理：

1. 严禁安装使用：对于经法定计量检定机构首次检定不合格的水表，一律不得安装、入库或投入使用。乙方须无条件予以退货或免费更换为检定合格的新表（所需费用乙方自行承担）。

2. 首次出现单批次水表首检合格率 $\leq 99.9\%$ ，采购人可暂缓接收该批次货物；第二次出现同类问题，采购人有权停止全部进货；第三次及以上出现该情形，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重新选定供货商。

（五）其他未尽事宜处理：履约验收过程中，需对照国家相关规定、招标文件服务要求、乙方投标（响应）文件承诺及合同条款，对每一项技术指标达成情况、服务内容完成度进行逐一核验并签署《履约确认单》，确保验收标准全覆盖、无遗漏。若存在法规文件与合同条款不一致的情形，以更高层级的法规要求及有利于甲方权益保障的条款为准。

（六）履约验收主体：甲方。

（七）履约验收时间：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申请之日起 15 天内组织验收。

（八）履约验收方式：由甲方组织人员共同对项目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或专家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的参考资料。

九、质量保证

（一）乙方承诺，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承担 6 年的免费质保义务。乙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目前的型号。

（二）质保期内，货物出现水表停行、滞行（卡表除外）等质量问题，乙方应在十个工作日内给予免费更换或维修，并承担相关运维等费用。

（三）运行期故障处置：在质保期内，若水表因非人为损坏导致计量准确度存疑引发甲方或终端用户提出异议并申请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检定：检定结果为不合格的，全部检定费、由因计量不准产生的水费损失等费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须免费为用户更换合格水表（运费自行承担）；检定结果为合格的，相关费用由异议提出方承担。

（四）为保证计量精度与产品可靠性，甲方优先考虑或选择为中国计量协会水表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的企业。此类企业通常更熟悉行业标准与监管动态，有助于保障供货质量。

（五）乙方供货时提供的货物不得低于其参与投标时所提供的样品以及投标文件内所承诺质量技术指标的产品，否则，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并废除乙方的中标资格及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投标时所提供样品作为合同执行期内供货的甲方验收的依据。

（六）乙方应提供 6 年免费质保，在质保期内乙方免费提供修理并免费负责更换有缺陷零件，还需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七）对质保期内的保修，如乙方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八）在质保期内或在应当由乙方负责的其他情况下，若由于乙方更换、修理和续补货物，而造成货物不得不停止使用，货物质保期应依照停止使用的实际时间加以延长，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九）质保期内，如因甲方使用、管理不当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不负免费维修的责任，但乙方应按照或比照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提供更换或保修服务，由此引起的合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如因乙方提供的货物有缺陷，或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错误，或乙方在现场的指导人员指导有错误而使货物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指标和技术性能，乙方应负责更换或修理，使货物运行指标和技术性能达到合同规定，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因此导致或引起甲方损失及导致或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全部赔偿责任均应由乙方承担。

（十一）乙方必须承诺在质保期内，按照合同的要求，对因产品质量产生的问题进行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或整机。乙方如不承诺或未践行承诺，甲方有权拒付货款，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在履约保证金内扣除，超出履约保证金的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

十、履约保证

1. 乙方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 200000.00 元，以保证乙方遵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的承诺及合同约定的一切条款、条件和承诺，该保证金在甲方的规定存续期间不计息。

2. 履约保证的形式包括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担保、履约保证保险三种，由乙方自主选择。

（1）采用履约保证金的，乙方须从其法人开户银行的账号将履约保证金划至甲方账户，并详细注明项目名称及用途。

（2）采用履约保证担保或履约保证保险的，乙方应提交有效的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原件，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的有效期应当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项目完成后 28 天止。

备注：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过期之后，乙方须重新开具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或办理续期手续，过期当月未重新开具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的，或办理续期手续的，甲方有权扣留相应金额作为履约保证金，直至乙方提交新的商业保函、银行保函、保险合同或达到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

3. 乙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履约保证的，甲方发出第一次提醒函；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的，甲方发出第二次提醒函；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的，视其放弃中标。如采用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在保函或保险合同到期前一个月，乙方须主动办理续期手续或提交新的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

4.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乙方由于自身的资金、技术、质量、非不可抗力等原因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扣除相应履约保证。

5. 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中扣除用于因乙方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的承诺及合同约定的一切条款、条件和承诺进行供货及提供服务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且乙方应在接到扣除履约保证金通知后一周内补足扣除差额，保证项目执行期间履约保证金的完整。

6. 甲方认为乙方在项目完成期内没有涉及甲方的应付而未付金额或违约行为，甲方在项目完成期满、合同依法解除或提前终止服务后一个月内无息全额退还保证金，否则，甲方将在扣除乙方应付金额或违约金后退还保证金余额。

十一、支付方式

采用分期支付。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1. 第一期款项支付：当累计验收合格的货物应付金额达到合同总额的 40%时，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30%。

2. 第二期款项支付：当累计验收合格的货物应付金额达到合同总额的 80%时，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60%。

3. 第三期款项支付：全部货物供应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剩余货款对应增值税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7%。

4. 第四期款项支付（质量保证金）：合同总价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质量保证期满且经甲方确认无质量问题后，一次性无息付清。

5. 质量保证的形式包括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担保、质量保证保险三种，由乙方自主选择。

（1）采用质量保证金形式的，甲方在支付合同价款时一次性扣留相应金额作为质量保证金。

（2）采用质量保证担保或质量保证保险的，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有效的银行保函原件，银行保函的有效期限不得短于缺陷责任期。（若乙方采用质量保证担保或质量保证保险，则第三期款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十二、违约责任

（一）乙方逾期交货，则按合同总价每天___%支付违约金给甲方。如超过合同规定交货期天数乙方仍不能交货完毕，则视为乙方不能交货。

（二）乙方不能交货，则按合同总价___%支付违约金给甲方。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如上述违约金金额仍不足以补偿甲方因乙方违约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进一步向乙方提出索赔。

（三）货物未能一次性通过验收，则甲方同意由乙方予以整改，并在第一次验收结束之日起一天内重新组织验收；经本次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四）如果甲方逾期付款，则按拖欠金额每天___%支付违约金给乙方，直至该款付清为止。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乙方延期交货及服务的理由。

（五）甲方解除合同，乙方须在接到甲方解约通知之日起天内退回甲方已支付的价款。

十三、争议的解决

（一）因货物的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争议，由广东省或韶关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经检验，质量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质量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且乙方负责重新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给甲方，由此造成延期供货的，乙方承担延期供货的违约责任。

（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请选择）：

1. 韶关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合同的诉讼管辖地为韶关有管辖权的法院）（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有争议部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十四、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五、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六、其他

（一）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四）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七、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生效日期以最后一个签字日为准。

（二）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其中送招标代理机构壹份备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代表：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代表：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请按投标文件编制的顺序和以下要求格式制作:

(一) 自查表

(二) 经济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报价总表
2. 分项报价明细表

(三) 商务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函
2. 资格声明书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 投标人的相关资格证明资料复印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 其中包括:

A.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3.2 条款内容;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必须提供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 (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必须提供以下 2 种证明材料之一: (1) 投标人必须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 2026 年新成立的则提供 2026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表; (2) 同时提供 a. 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b. 《基本存款账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必须提供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的承诺书, 格式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1《关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必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上述材料均须经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盖章确认】。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必须提供《守法经营声明书》, 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投标文件格式“5-2《守法经营声明书》”】。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投标人必须提供《守法经营声明书》, 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投标文件格式“5-2《守法经营声明书》”】。

(7)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水表的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CPA 证书) 复印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

(8) 本项目只接受水表制造商 (生产厂家) 直接参与投标, 不接受代理商、经销商或授权商参与投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必须提供水表制造商 (生产厂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 (至少连续三个月, 其中必须有 2026 年 5 月)】。

(9)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与投标。

(10)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发布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B. 其他资格证明资料（不限于《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内容）；

6. 类似项目业绩

7.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格式

8. 《合同书》响应表格式

9. 投标人简介

10. 投标人管理人员一览表

11. 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12. 退还投标保证金声明

13. 其他文件

A. 商务评分标准中的证明资料；

B. 《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文件。

（四）技术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1. 供货方案

2. 技术方案（根据技术部分评分表内容要求提供）

3. 招标人配合的条件

4. 技术参数响应表格式

5.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格式（如有）

6. 其他文件

A. 技术评分标准中的证明资料

B. 《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文件

二、唱标信封另单独封装，按以下顺序封装：

1. 投标报价总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该表内容如与正本不一致的，以正本内容为准，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保证金支付凭证[银行汇款底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退还投标保证金声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电子文件[含投标文件自查表、经济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采用光盘或 U 盘介质，WORD 或 PDF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一）自查表

表一：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自查内容	证明文件
资格性检查	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评审工作大纲“二、招标程序”中“资格性检查”内容填写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符合性检查	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评审工作大纲“二、招标程序”中“符合性检查”内容填写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表二：商务评审自查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表二为商务评审打分项的自查表，投标人自行填写，根据商务评审打分内容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如未提供，评委有权认为不具备或不符合，并影响投标人的得分。

表三：技术评审自查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表三为技术评审打分项的自查表，投标人自行填写，根据技术评审打分内容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如未提供，评委有权认为不具备或不符合，并影响投标人的得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经济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报价总表

投标报价总表

项目名称：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机械水表采购）

项目编号：GDYD260425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总价（元）	交货期	备注
	小写：¥ _____ 大写：人民币 _____	自招标人发出各批次订单当日起，中标人须在 _____ 个自然日内，完成对应批次货物的配送并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备注：1. 投标人应按“用户需求书”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本表内的投标总价为最终报价，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的产品价格、税费、运输费、水表检定费（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检定）、装卸费、连接件（含每套水表配套的专用连接螺母、管接头、密封垫圈及相应连接附件）、售后服务、保险、搬运费、税金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等一切费用。中标人不得再向招标人收取任何费用。

3. 投标人所报总价不能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4. 报价以人民币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5. 本表一式两份，一份随投标信封一起提交，一份编入投标文件（经济部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 分项报价明细表

分项报价明细表

[价格单位：（元/台）]

项目名称：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机械水表采购）

项目编号：GDYD260425

序号	名称	口径	制造厂商	品牌	产品型号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旋翼式 冷水表	DN15					台	39595		
2		DN20					台	30000		
3		DN25					台	96		
4	垂直螺 翼式 (干式 或湿 式)水 表(W.S)	DN50					台	44		
5		DN80					台	132		
6		DN100					台	67		
7		DN150					台	50		
8		DN200					台	15		
合计（元）										

注：1. 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报价合计金额不得超过项目最高限价，否则作无效响应。

3.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该表格式由投标人参考自行设计。

4.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机械水表采购）”（项目编号：GDYD260425）的投标邀请，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次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密封封装。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 （1）唱标信封[一份]（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
- （2）投标文件[含自查表、经济部分文件、商务部分文件和技术部分文件，正本___份，副本___份]。
- （3）电子文件[___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 （一）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 GDYD260425 项目的投标。
- （二）本项目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报价总表）。
- （三）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 90 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 （四）我方已仔细阅读并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正文、答疑纪要、澄清补充通知（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清晰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我方同意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利。
- （五）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日期之后，在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六）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他数据或信息。
- （七）我方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无任何虚假或不真实的材料。如我方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任何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可视为投标无效，并由我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 （八）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九）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 （十）所有与本次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代表姓名：_____

传 真：_____ 职 务：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声明。

附：

法定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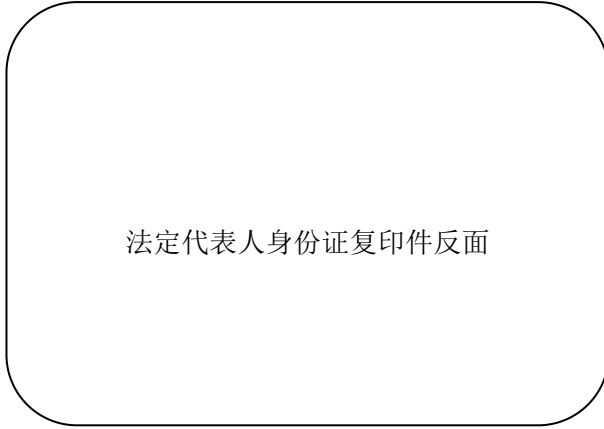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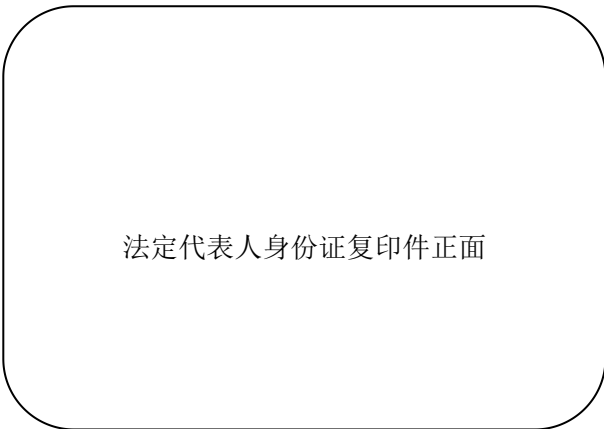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号码：

主营：

兼营：

签发日期： 单位： （盖章）

-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或凭证。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_____，特此证明。有效日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授权单位：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私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机械水表采购）（项目编号：GDYD260425）的投标/谈判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谈判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谈判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5. 投标人的相关资格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其中包括：

A.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3.2 条款内容；

（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必须提供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必须提供以下 2 种证明材料之一：（1）投标人必须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2026 年新成立的则提供 2026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表；（2）同时提供 a. 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b. 《基本存款账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必须提供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的承诺书，格式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1《关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必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上述材料均须经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盖章确认】。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必须提供《守法经营声明书》，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投标文件格式“5-2《守法经营声明书》”】。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投标人必须提供《守法经营声明书》，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投标文件格式“5-2《守法经营声明书》”】。

（7）投标人须提供所投水表的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CPA 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8）本项目只接受水表制造商（生产厂家）直接参与投标，不接受代理商、经销商或授权商参与投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必须提供水表制造商（生产厂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至少连续三个月，其中必须有 2026 年 5 月）】。

（9）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与投标。

（10）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发布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B. 其他资格证明资料，（不限于《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内容）；

(5-1) 关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关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承诺：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履行合同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详见《设备名称和专业技术人员情况表》）。如有任何虚假和不实，我方自愿放弃参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的资格并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特此承诺。

设备名称和专业技术人员情况表			
序号	设备（专业技术人员）名称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2) 守法经营承诺书

守法经营承诺书

我方诚意参与本项目投标，并特此声明：

1. 参加本次招标投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本次招标投标活动所涉及的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将我方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 类似项目业绩

类似项目业绩

项目名称：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机械水表采购）

项目编号：GDYD260425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备注
1				
		⋮		
2				
		⋮		
3				
		⋮		

注：1. 依据商务评审中的业绩要求填写本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请投标人严格按照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

2. 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7.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格式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

项目名称：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机械水表采购）

项目编号：GDYD260425

[说明] 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与投标的实际情况对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的条款内容作全面响应。完全满足的在“响应”栏中打“√”，若有差异的请在“差异”栏内如实注明是“正偏差”或“负偏差”，（“正偏差”指报服务或货物的技术参数优于招标文件中要求，“负偏差”指所报服务或货物的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中要求），并将差异情况在技术差异表说明。（不填写或漏填的内容，该条款不响应）

序号	用户需求书要求	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响应	差异
1				
2				
3				
4				
5				
6				
7				
8				
9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8. 《合同书》响应表格式

《合同书》响应表

项目名称：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机械水表采购）

项目编号：GDYD260425

[说明]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与投标的实际情况对招标文件中《合同书》的条款内容作全面响应。完全满足的在“响应”栏中打“√”，若有差异的请在“差异”栏中如实注明是“正偏差”或“负偏差”，（“正偏差”指投标人响应的合同条款优于招标文件中要求，“负偏差”指投标人响应的合同条款低于招标文件中要求），并将差异情况在差异表说明。（不填写或漏填的内容，该条款不响应）。

序号	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响应	差异
1	第 一 条				
2	第 二 条				
3	第 三 条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9. 投标人简介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单位名称			电话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地址			传真		被授权人		职务	
一、单位简 历及隶属 关系				单位优势 及特长				
二、单位概 况	职工总数	人	上一年 主要经 济指标	营业额		实现利润		
	流动资金	万元		主要项目	1.			
	固定资产 (万元)	原值: 净值:			2.			
	占地面积	M ²			3.			
三、其他	近 3 年完成及正在执行的合同中发生的由于投标人违约或部分违约而引起诉讼和受到索赔的案件具体情况及结果 (须如实填写, 若对此进行隐瞒, 而后又被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发现, 或被他人举证成立, 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如有名称变更 (非因该单位出现了与资格预审 (如果经此程序) 时的营业性质的根本改变以至不再满足本次招标的要求), 说明原名称因何种原因变更为现名称, 并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注: 1. 文字描述: 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 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 一经查实, 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私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 (加盖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0. 投标人管理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管理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 (机械水表采购)

项目编号: GDYD260425

拟派项目经理资料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电话			身份证号码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同类项目负责人年限			
具有认证资质						
已完成的部分同类项目情况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项目金额	完工日期	成果质量等级评定	项目获奖情况
1						
2						
...
拟参与本项目主要技术人员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学历	经验年限
1						
2						
...

注: 1. 在合同执行期间, 中标人须设立驻场项目负责人和专业专职的主要技术及服务人员, 并在上表中列明;

2. 此表格式供参照, 投标人可以根据本表格式内容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私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 (加盖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1. 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在贵司代理的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 (机械水表采购) (项目编号: GDYD260425) 招标中若获中标, 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的规定, 以支票、汇票、电汇、现金或经贵公司认可的一种方式, 向贵公司即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号, 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 _____ (承诺方盖章)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箱: _____

邮编: 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_____

承诺日期: _____

12. 退还投标保证金声明

退还投标保证金声明**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按“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机械水表采购）”（项目编号：GDYD260425）的招标文件要求，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以_____（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账户（账户名称：_____，账号 _____，开户银行：_____），缴款凭证须上传至**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内保证金模块。

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一投标保证金进账单）

汇出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汇款账户名称：_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户名）

账 号：_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号）

开户银行：____省____市____银行____支行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单位电话：_____ 联系人手机：_____

附：我方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

（粘贴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并在骑缝上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是直接把转账凭证复印到此张纸上）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3. 其他文件：

- A. 商务评分标准中的证明资料；
- B. 《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文件。

（四）技术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说明]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用户需求书”内容作出全面响应。编制和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对必须满足的内容，必须完全满足。对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

1. 供货方案
2. 技术方案（根据技术部分评分表内容要求提供）
3. 招标人配合的条件
4. 技术参数响应表格式
5.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格式（如有）
6. 其他文件
 - A. 技术评分标准中的证明资料
 - B. 《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文件

1. 供货方案

供货方案

投标人应提供，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技术说明资料。
- (2) 本部分内容是投标人根据招标技术需求对其投标技术方案的详细描述，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技术规格的书面应答，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品牌、技术描述、技术规范、技术参数、配件及配置清单、技术文件和资料、技术说明书、图纸、安装调试验收介绍、时间安排和售后服务等内容，可以是原厂有关产品说明书、产品样本、检验报告或其他形式的书面文件等；主要包括货物说明一览表及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文件、检验报告（如有需要）等。
- (3) 产品的质量标准、检测标准、测试手段。
- (4) 产品主要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配置国内提供情况说明。
- (5) 制造商出具的产品中文说明书、彩页、照片等。
- (6) 招标文件第三篇用户需求书中要求的其他资料。
- (7) 其他与技术方案有关的资料。

货物说明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3								
.....								

注：1. 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 技术方案（根据技术部分评分表内容要求提供）

技术方案

（根据技术部分评分表内容要求提供）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 招标人配合的条件

招标人配合的条件

为配合本项目计划进度时间表所进行的各阶段工作，投标人必须列明需要招标人配合的工作内容和具体要求。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 技术参数响应表格式

技术参数响应表

项目名称：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机械水表采购）

项目编号：GDYD260425

[说明]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与投标的实际情况对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的技术条款内容作全面响应。完全满足的在“响应”栏中打“√”，若有差异的请在“差异”栏内如实注明是“正偏差”或“负偏差”，（“正偏差”指所报服务或货物的技术参数优于招标文件中要求，“负偏差”指所报服务或货物的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中要求），并将差异情况在技术差异表说明。（不填写或漏填的内容，该条款不响应）

序号	用户需求书要求	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响应	差异
1				
2				
3				
4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格式（如有）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

项目名称：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机械水表采购）

项目编号：GDYD260425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				

注：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三篇用户需求书”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投标人响应招标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如有证明材料请附于本表后。

4. 如招标文件无“★”项，则此项无需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 其他文件

- A. 技术评分标准中的证明资料；
- B. 《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文件。

附件：评审工作大纲

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批次 超龄水表更换项目（机械水表采购）

（项目编号：GDYD260425）

评审工作大纲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

一、评标原则和目的

- 1.1 “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机械水表采购）”（项目编号：GDYD260425）的招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2001 年 7 月 5 日国家计委、国家经贸委、建设部、铁道部、交通部、信息产业部、水利部令第 12 号发布 根据 2013 年 3 月 11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水利部、广电总局、民航局《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招标投标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决定》2013 年第 23 号令修正 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等招标投标的有关规定进行。评标必须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评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采取综合评标办法，避免纯技术或纯经济的倾向。
- 1.2 本办法的评标对象是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效投标文件，包括投标人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原投标文件作出的正式书面澄清文件。
- 1.3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表》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检查，未能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商务、技术及价格评比阶段。

二、评标程序

（一）对投标人的资格性检查

评标过程应在开标后立即开始。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应进行以下审核：

1. 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二）对投标人的符合性检查

符合性检查是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应进行以下审核：

1.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3.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4.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5. 投标文件无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 无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况。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公告合格投标人条件的；
- （2）投标函没有投标人盖章及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名的；
- （3）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的；
- (5) 投标报价不是固定价且不是唯一的，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 (6)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7)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8) 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 (9) 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 (10)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投标/中标无效的。
- (三) 以上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中部分有不合格分项的投标文件，将作废标处理。经评标委员会确认的无效投标文件，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
- (四) 开标之后由评标委员会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经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 (五) 完成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后，由评标委员会按附件 1.1《评分标准和细则》对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 (六) 现场澄清：按招标文件第二篇。
- (七) 细微偏差修正
1. 细微偏差是指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虽然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遗漏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及数据，并且修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更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若存在个别计算或累计方面的算术错误可视为投标文件存在细微偏差并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或千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上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以上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经投标人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并对投标人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 按照上述修正调整后的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4. 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可以于评标结果宣布之前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存在的细微偏差进行修正，若投标人拒绝修正，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八）评标注意事项

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2.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5. 关于同一合同项下相同品牌产品投标
 - 5.1 单一产品招标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5.2 非单一产品招标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九）得分统计及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1.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所有评委各投标人的商务得分和技术得分应为各评委的评分相加，再除以评委人数，得出平均得分，将各投标人的商务得分、技术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按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向低排序。
2. 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投标报价部分得分，评分统计的结果数据须经评委验算审核并签名确认。
3. 评标委员会汇总、比较所有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后，取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取综合得分第二名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取综合得分第三名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如果最高综合得分相同，取投标总价低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并依此确定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如果最高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总价也相同，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

（十）编制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撰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

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2. 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5. 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投标人排序表。
6. 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表

项目编号：GDYD260425

项目名称：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批次超龄水表更换项目（机械水表采购）

检查项目 投标人名称	资格性检查		符合性检查						结论	不通过原因
	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证明文件齐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唯一的，未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投标文件无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无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况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										

备注：1. 表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在结论栏中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3.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为评审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附件 1.1 《评分标准和细则》

一、评委考核打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总分 10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1	商务	40 分
2	技术	30 分
3	价格	30 分
总 分		100 分

二、评分因素分值的具体分配：

1.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分值：4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档次及依据
1	同类项目 经验	10 分	<p>投标人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完成同类产品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无提供不得分。</p> <p>注：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及验收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以签订日期为准。</p>
2	售后服务	10 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服务承诺、人员和技术支持、应急响应时间、产品退、换货流程）进行综合评审：</p> <p>1. 方案内容完整，服务承诺内容具有针对性，人员和技术支持具有可行性的，应急响应时间合理的，产品退、换货流程思路清晰有条理的，得 10 分；</p> <p>2.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服务承诺内容基本具有针对性，人员和技术支持基本具有可行性的，应急响应时间基本合理的，产品退、换货流程思路基本清晰有条理的，得 7 分；</p> <p>3. 方案内容不够完整，服务承诺内容不够具有针对性，人员和技术支持不够具有可行性的，应急响应时间不够合理的，产品退、换货流程思路不够清晰不够有条理的，得 4 分；</p> <p>4. 方案内容不完整，服务承诺内容不具有针对性，人员和技术支持不具有可行性的，应急响应时间不合理的，产品退、换货流程思路不清晰无条理的，得 1 分；</p>

			注: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4	企业综合实力	10 分	<p>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2 分, 具有有效的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2 分, 本小项最高得 4 分。</p> <p>注: 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 投标人为中国计量协会水表工作委员会成员的, 得 2 分。</p> <p>注: 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 投标人每参与一项水表国家标准编制的, 得 2 分; 每参与一项水表行业标准编制的, 得 1 分; 本小项最高得 4 分。</p> <p>注: 提供标准发布机构出具的标准编制参与证明文件复印件, 或标准文本封面及编制单位页复印件,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5	拟投入技术研发团队人员情况	10 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技术研发团队人员进行评分:</p> <p>1. 技术研发团队人数不少于 15 人, 其中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不少于 5 人的, 得 10 分;</p> <p>2. 技术研发团队人数不少于 10 人, 其中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不少于 3 人的, 得 6 分;</p> <p>3. 未达到上述任一标准的, 得 1 分。</p> <p>注: 上述人员专业需包含机械专业、自动化专业、计量专业, 提供上述人员 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5 月的社保证明、职称证明等相关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分值: 3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档次及依据
1	生产设备的配置情况	10 分	<p>1. 根据投标人的生产设备状况进行综合评审:</p> <p>(1) 年自产水表产能\geq500 万只, 且配备水表检定装置不少于 50 台, 得 8 分;</p> <p>(2) 年自产水表产能\geq300 万只, 且配备水表检定装置不少于 30 台, 得 5 分;</p> <p>(3) 年自产水表产能\geq100 万只, 且配备水表检定装置不少于 15 台, 得 2 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p>注: 投标人提供生产设备及检定设备清单明细 (含设备名称、型号、数量), 并附设备购置合同或发票复印件及有效期内的水表检定证书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 机芯部件为自行生产的, 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p> <p>注: 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及设备清单加盖投标人公章, 机芯部件为水表制造商自行生产的须提供生产设备清单加盖投标人公章及设备实物清晰图片 (包括注塑机、各种机芯模具等)、生产、检验车间实景清晰图片以供评委评审。</p>
2	技术资质 实力	6 分	<p>1. 投标人设有省级及以上水表技术研发机构或实验室的得 2 分, 市级研发机构或实验室得 1 分, 其他不得分;</p> <p>注: 提供证明资料加盖公章, 未提供不得分。</p> <p>3. 投标人每拥有一项与所投产品相关的发明专利 (不含实用新型专利及外观设计专利) 的, 得 1 分, 最高得 4 分。</p> <p>注: 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复印件,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专利名称或内容须与所投产品相关。</p>
3	项目实施 方案	7 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用户需求书中“五、商务要求”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 ①技术参数响应情况、②项目实施计划、③供货方案、④验收方案等) 进行评审:</p> <p>1. 完全响应用户需求书中“(三) 技术要求 2. 产品技术性能要求”的技术条款,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针对性极强, 项目计划清晰有条理, 供货方案完善, 验收方案精准匹配需求的, 得 7 分;</p> <p>2. 基本响应用户需求书中“(三) 技术要求 2. 产品技术性能要求”的技术条款,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有针对性, 项目计划较有条理, 供货方案可行性一般, 验收方案基本匹配需求的, 得 4 分;</p> <p>3. 不响应用户需求书中“(三) 技术要求 2. 产品技术性能要求”的技术条款,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简单粗糙, 缺乏关键细节描述, 可行性不强, 可操作性较差的, 得 1 分;</p> <p>4. 方案不满足项目需求或未提供的, 得 0 分。</p>

4	质量保证措施	7分	<p>投标人根据用户需求书“九、质量保证”提供的拟投入本项目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对所供产品供货过程中，遇到质量问题造成事故、对招标人的赔偿方案、②退换货的解决方案等）进行评审：</p> <p>1. 所提供方案涵盖上述所有内容，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赔偿方案、退换货的解决方案清晰完整、针对性强、表述详尽、完善可行、科学合理且操作性强的，得 7 分；</p> <p>2. 所提供方案涵盖上述所有内容，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赔偿方案、退换货的解决方案基本清晰完整、针对性一般、基本可行、基本科学合理、操作性一般的，得 4 分；</p> <p>3. 所提供方案涵盖上述所有内容，有方案，针对性差，科学合理性差，操作性差，得 1 分；</p> <p>4. 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	--------	----	--

3. 价格部分评分标准：（分值：30 分）

（1）本项目的价格分采用内插法计算，即通过本项目资格性检查与符合性检查且投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在计算算术平均值时，如通过本项目资格性检查与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数量多于 10 家时须去掉一个最高投标价格及一个最低投标价格）作为基准价（D），其价格分为满分，即 30 分。

（2）当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D_i 等于 D 时得满分，每高于 D 一个百分点扣 1 分（E），每低于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E）。

计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 = $30 - (|D_i - D| / D) \times 100 \times E$

若 $D_i > D$ ，则 $E = 1$ ，若 $D_i < D$ ，则 $E = 0.5$ 。

注：本项扣分扣完为止。

备注：

1. 价格修正：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服务范围缺漏项，而进行调整的，调整价为该项目在其他有效投标中的最高报价。

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